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67、135 和 136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2016-2017 两年期方案预算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引起的订正估计数：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决议引起的订正估计数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提出所需资源估计数 344 700 美元，其中 264 200 美元用于 2018-2019 两年期，产生于人权理事会 2017 年 12 月 5 日举行的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决议，并加入秘书长关于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四、三十五和三十六届会议以及第二十六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引起的订正估计数的报告(A/72/602)第 289 段汇总的提交大会的请求。

二. 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

第 S-27/1 号决议

缅甸罗兴亚穆斯林和其他少数群体的人权状况

2. 根据第 S-27/1 号决议第 21 和 22 段的规定，人权理事会：

(a)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追踪有关罗兴亚人人权状况的进展情况，在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八、四十一和四十四届会议口头报告最新情况，然后进行互动

* 本报告提交日期考虑到需要反映 2017 年 12 月 5 日举行的人权理事会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的口头发言。



对话，以期通过全面执行本决议和人权理事会第 34/22 号决议，在三年内全面解决该危机；

(b) 请高级专员就该局势编写一份全面的书面报告，包括给予实况调查团和其他联合国人权机制的合作和准入情况、本决议的执行情况、联合国系统关于若开邦罗兴亚人民人权状况的调查结果和建议、对今后行动方针的建议，在 2019 年 3 月向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届会议提交报告，并将报告提交大会审议。

3. 如下表所详列，决议通过后，2018-2019 两年期和 2020-2021 两年期需要一次性追加所需资源，用于：

(a) P-4 级一般临时人员，为期 28 个月(2018 年 10 个月、2019 年 12 个月、2020 年 6 个月)，设在曼谷，负责开展研究、监测和报告，会晤并咨询相关对话者，包括政府官员、联合国对口机构和民间社会代表，编写书面声明和口头情况更新，并起草提交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届会议的报告；

(b) 工作人员差旅费：

(一) 每年访问缅甸 4 次，每次为期 12 天(仰光/内比都 6 天，若开邦(实兑/孟都)6 天)；

(二) 每年访问孟加拉国 2 次，每次为期 6 天(达卡 2 天，科克斯巴扎尔 4 天)；

(三) 每年访问日内瓦 1 次，为期 5 天，进行磋商和向人权理事会进行口头情况更新；

(c) 实地访问期间的当地交通、安保、通信和其他杂项费用；

(d) 翻译和处理报告等会议服务。

表

(美元)

	所需资源共计	已列入		2020-2021 年 所需追加资源
		2018-2019 年 拟议预算	2018-2019 年 所需追加资源	
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				
会前文件	32 200	—	32 200	—
第 2 款小计	32 200	—	32 200	—
第 24 款(人权)				
一般临时人员	198 800	—	156 200	42 600
工作人员差旅费	59 700	—	39 800	19 900
当地交通/杂项费用	54 000	—	36 000	18 000
第 24 款小计	312 500	—	232 000	80 500
共计	344 700	—	264 200	80 500

4. 这些相关经费未列入 2018-2019 年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将需要一次性追加资源 264 200 美元，其构成是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下 32 200 美元和第 24 款(人权)下 232 000 美元。2020-2021 两年期相关的所需经费将在 2020-2021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范围内考虑编列。

三. 汇总和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5. 除了秘书长的报告(A/72/602)第 289 段中要求的批款，请大会：

(a) 核准追加批款 264 200 美元，从 2018-2019 两年期应急基金支出，其构成是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项下 32 200 美元、第 24 款(人权)项下 232 000 美元；

(b) 注意到将在 2020-2021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范围内提出 2020-2021 两年期的相关所需经费。